

证券代码：430383

证券简称：红豆杉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 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江苏红豆杉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758456212L	
承诺主体名称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周海江、周耀庭、周海燕、刘连红、顾萃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终止挂牌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股份回购
承诺开始日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	
承诺有效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6 个月内	
承诺履行期限	股东按照本承诺要求提出回购请求之日起 6 个月内	
承诺结束日期	无	

二、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红豆集团有限公司、周海江、周耀庭、周海燕、刘连红、顾萃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承诺内容：红豆集团有限公司、周海江、周耀庭、周海燕、刘连红、顾萃承诺于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对回购相对人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的回购请求，在承诺履行期限内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

1、回购相对人：对未取得联系的 41 名股东（吴宋贵、毕天生、陈秋英、沈霞萍、左丽、张峰、林万梅、王坚奋、吴红、刘焯、王卫东、王刻焯、张先超、葛小龙、彭卓石、钱祥丰、杨力、许月浅、陈贤儒、梁树文、蔡锦云、袁昕弘、赵莎、马璐、黄翡、李传翔、杨再兴、董建功、张俨、于海涛、圣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伟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伟创锦囊 1 号投资基金、深圳市点点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平安金控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睿盈新兴产业投资基金、东莞勤达供应链有限公司、赵健、杨亦利、梁玮、王振敏、杨明、虞贤明）和取得联系但尚未达成一致意见的 23 名股东（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钥匙中科新三板一号基金、马绵龙、北京橙色印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橙色新三板指数增强基金、上海融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兰州成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杨沛依、吴小惠、北京橙色印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橙色新三板指数增强 2 号基金、黄章华、马绵生、湖南广聚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李作营、中国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唐春红、郑红、朱汉烽、俞春芳、厦门财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江西万物药业有限公司、曹彦涛、郑俊波、安玉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计 64 名回购相对人。

2、回购请求方式：回购相对人需在上述有效期内将异议股东签字的书面回购申请文件以亲自送达或邮寄的方式交付至公司（邮寄以签收时间为准），回购申请文件包含经回购相对人签字或盖章的回购申请书原件、回购相对人的身份信息、回购相对人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所持股份等必要信息；

3、回购价格：按照挂牌公司 2017 年经审计的公司每股净资产及回购相对人

取得股份的成本价格孰高实施回购；

4、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已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上述补充承诺。

四、其他说明

无

五、备查文件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异议股东股份回购的承诺》

江苏红豆杉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0日